

都市

變

奏

曲

台湾于晴新作



I247.5  
3821

都市变奏曲

浪漫情怀系列

# 都市变奏曲

(台湾)于晴 新作

时代文艺出版社

浪漫情怀系列

都市变奏曲

(吉)新登字 05 号

浪漫情怀系列  
**都市变奏曲**

(台湾)于晴 新作

时代文艺出版社出版

(长春市斯大林大街副 136 号)

台湾风云时代出版有限公司出版

全国各地新华书店发行 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: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:7 字数:140 千字

1996 年 10 月第 1 版 199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-5000

ISBN7-5387-0867-7/I·826

每册定价:9.80 元

## 千面人

恋爱的时候，脸有千百种表情。

你谈过恋爱吗？恋爱的过程中，你注意过自己为情喜、为情伤、为情悲、为情苦……所呈现的种种表情吗？

爱情是千军难挡的金牌令。如沐春风，如曝夏阳，秋风如烟，寒冬冷冽，细步走在这风情万种的情路上，你就是千面人，具有万种情。

就算是正准备赴情场打战的人也罢，也是在情场上凯旋归来的胜利者也罢，或是爱情前线解甲归来的老弱病残兵也罢，他们莫不是持着满腔的热爱，立誓要为自己创出爱情惊叹号！

但，有人追逐到了最后，天从人愿的得到了“句号”，那便是我们常说的“有情人终成眷属”；有的人则心伤的得了个“问号”，从此沉浮于爱与不爱的矛盾中；有人则得了个“逗号”，在人生的旅途中，他永远不知爱情为何物；还有人得了个“破折号”，对于爱情，他永远不说不完的酸甜苦辣。

爱过方知情爱，醉过才知酒浓；结缘过的爱恋，就

是你们这一生中最美好的回忆。

以着这样的心情，我加入了创作爱情小说的行列；想要探讨的莫过于——恋爱的时候，人们脸部的千百表情。

每一个脸谱后面，一定都有它的心情与感受；尤其是关于爱情故事，它悲喜爱怨的程度必定更精彩！

把它写出来，仿佛自己又谈了一次恋爱。

谈恋爱的人们永远不会老！不管是创作者，或是各位亲爱的读者们，这项讯息都是我们的福音！

感谢希代书版集团给了我这个机会，使我——成功地谈了一次恋爱！

## 第一章

秦珍柔一向最讨厌人家用赞美的口气称她是个帅气的女孩！

大概是因为头发的关系——她的头发自然卷，毛毛的，很容易分岔，永远留不了长发，只好削成跟郭富成一们帅气的短发。

大概是因为嗓音太浑厚——除了没长喉结之外，她的声音浑厚、低沉得可媲李季准。

再者，也或许是因为她太受欢迎，一向中性打扮的她，除了爽朗的个性、好善乐施之外，她还有一颗体贴的心。所以，她在女人国、男人堆里都吃香很紧。

也就是因为她太罩了，男生当她是哥们儿，女生却粘着她不放，敬爱的师长们则老当她是活泼、好动、帅气的女孩！

噢！又是帅哥！

因此，秦珍柔就更加没有忘记过她是女生。

她真的是女生，而且是非常女生的女生。

她除了个性帅了点，头发、声音酷了点，还有身材“扁”了点之外，她也很温柔，也很喜欢善体人意，而且一双手巧得很，非但缝纫、家政做得好，年纪轻轻的，

就习得一手好厨艺。

而且，她很有爱心，不但对人一老人、小孩、同学（尤其是弱势的一国），她一律倾心帮助他们，而且从不求回报。

她的爱心除了对人之外，还遍及动物们，尤其是流浪的动物，她怜爱他们有如自己的亲人。她的零用钱花得很凶，但大部分都是用来喂那些没有家可归的猫儿或都是狗儿。

也就是因为她的爱心太过，所以从国小、国中、高中毕业到现在，她一直深受同性追求之苦。

因为她外表的帅，因为她个性上的酷，因为她性情上的真，因为她的心软，所有会与她成为同学、学妹、学姐者莫不对她“心动”。她的好朋友因此一大堆，闺中密友也多得数不清；相对的，为她而争风吃醋、反目成仇的也不在少数。

所以，她渐渐讨厌起别人再用“帅气”来称赞她，但偏偏她自己又爱帅。

因此，在成长的过程中，她常常徘徊在被崇拜、受欢迎的英雄情结与错乱性别的挣扎中。

在高三那年，她终于把持不住自己，而乱了阵脚。

那个始作俑者是她一个学妹。

她名字叫周雅君。从新生就册那天起就缠上了秦珍柔，秦珍柔基于热心助学妹，根本不疑有他；加上周雅君处处表现得柔弱异常、孤苦无依的样子，秦珍柔的英雄情结想当然而是当仁不让，更加认真的负起

保护她的责任起来。

偏偏周雅君是个如假包换的同性恋，是玻璃圈内响叮当的交际花。只是她一向都掩藏得很好，加上功课好、是班上的模范生，大家根本想像不到她竟是同性恋。

大家都想不到，秦珍也就更想不到，所以当她掉入陷阱之后，她只能成为别人手中玩弄的玩偶，求生不能、求死不得，而且还要饱尝别人向她投射过来的异样眼光。那一段时间，她真的迷惑了，她不能好好念书，不能好好上学，不能好好考试，不能好好睡觉、吃饭、作息，她满脑子只有周雅君；她一颦一笑都为周雅君而呈现，她的一分一秒都为周雅君而活；她就好像着了魔着了魔似的，无法抑止自己的行为。

直到在周雅君房里的那一声尖叫，才惊醒了秦珍柔。

那是距离联考前一个月的晚上，周雅君主动打电话给秦珍柔——

“柔柔，我好害怕！”

电话那端的周雅君传来孤独无助的求援声，听在秦珍柔的耳里，百般不是滋味，一颗心吊在半空中，仿佛亲眼见到她的危险似的。

“别怕，别怕！有我在，你不要怕。”秦珍柔都还搞不清是怎么一回事，就直安慰她。

而周雅君也顺势装腔装样的嘤嘤啜泣起来。“我爸妈不在家，我一个人好害怕！”



“那我去陪你好了，你等等，我马上来。”

“可是你明天不是要参加学校最后一次摸底拟考吗？”

“没关系，我可以带书过去看。”秦珍柔答应得很干脆；她一向都是如此“阿落力”的作风。

“那——我就等你来吧！”周雅君很高兴，因为秦珍柔终于上钩了。

挂完电话，秦珍柔二话不说，抓了几本书就直接到周雅君家里。

才按一下门铃，周家的大门就打开了，迎接秦珍柔的是一张愉悦的脸孔，她的瞳眸写满了期待，她的嘴角挂满了胜利；她——周雅君等这一天，已经等很久了。

“进来呀！”周雅君穿了一件薄纱、透明的白色睡衣，远远的看，实在像极了天使，但近看，却像是第四台在划野球拳的应召女郎。

“哦！”秦珍柔很不习惯周雅君的穿着，但又不好意思一直盯着看，所以只好低着头走路，一个不留神，却撞上了玄关。

“哎哟！”

周雅君嗤嗤地笑，明知故问地说：“撞到哪啦？痛不痛？”

“不痛！不痛！”秦珍一面揉着被撞伤的额头，一面走进客厅。

周雅君主动靠近秦珍柔。“来，我帮你看看。”她

说着，便拂开秦珍柔的手，贴近秦珍柔，抚着那个只是被碰红了的额角。

不知怎么地，平常穿着学生制服，呀是家常便服，两人有这种举动，秦珍柔根本不以为意；可是现在，周雅君穿得如此暴露，而且靠她如此之近，对于周雅君的胴体，她一览无遗。在家里，她也是常常看见妈妈如此穿，却一点也不觉得怎样，今晚，面对周雅君就不一样了。

秦珍柔有一种异样的感觉——心头麻麻的，身体全部的微血管、动脉、静脉全都喷张开来，而且她感觉到，有一股燥热自她耳根后传来，她的脸颊在发烫，她的呼吸正在急速且不规律的加速中。

“柔柔，你怎么了？身体不舒服吗？”周雅君一脸无辜，不明就理的看向她。

“没——没什么啦！”

“真的没什么”那就好。”

“雅君，你爸妈什么时候回来？”秦珍柔开始不安起来，两只眼睛梭巡着四周。

周雅君耸耸肩，不在意地说：“我也不知道。”

“不知道？他们都没有告诉你他们要去哪里吗？”“他们从来不会告诉我，我也习惯了。”周雅君的眼里闪过一丝寂寞，好死不死恰巧给秦珍柔看见了，于是秦珍柔又升起怜悯之心，而松懈了警戒心。

周雅君顺势将头靠在秦珍柔的肩膀。“柔柔，我时常觉得好无助、好惶恐、好孤单、好害怕。”

秦珍柔似乎真的忘记刚刚的尴尬，搂紧她的肩膀，胸中升起一股保护她的热忱，热心助人的老毛病又犯了。“有我在，你什么都别怕。以后若再类似的情况发生，你尽管打电话给我，我一定会过来陪你的。”

“真的”

“我什么时候骗过你??

“那我们来打勾勾?”周雅君说着，便伸出右手，等待秦珍柔的回应。

秦珍柔当然不会令她失望。“好!”她也伸出右手，与周雅君打勾勾，还盖了个大手印。

盖完手印，周雅君突然抱住秦珍柔，猛地她的脸颊上亲。这个举动让秦珍柔措手不及，只能呆愣的任她亲。

大概有两分钟的时间，客厅里是一片死寂，秦珍柔的脑里是一片空白，待她稍微回复过意识来时，她却发现周雅君的唇已凑到她的嘴边。

边带地，她的心里出漾起了涟漪，酥酥麻麻的，脑筋又混沌起来。

周雅君见秦珍柔没有拒绝的意思，便大胆地吻了她。她用她熟悉的吻法，挑逗起她所喜欢的同性感胞，同为女人，她知道如何吻她，她会觉得陶醉。

周雅君用尽她的温柔，深情款款地吻住秦珍柔的唇；虽然她是同性恋，但她自持的角色是柔情万般的小女人，而秦珍柔则是她假想的男人，而且还是她非

常喜欢的男人。

她用舌尖去勾引秦珍柔的欲望，她的呼吸，声声急促，所呼出的温热气息，丝丝感动秦珍柔的心神，秦珍柔也不禁开启的她的朱唇，任由周雅君的舌席卷她的舌。

一时间，秦珍柔仿佛置身在五里雾中，轻飘飘的，有一种悠悠如仙的感觉，她忘了吻她的人是周雅君，她忘了她正与她的女性同胞接吻，她忘了她会许诺自己的初吻要献给她最心爱的白马王子。

相反的，当她一碰到周雅君的唇，她便开始不由自主的陷入情欲的旋涡中，而且一陷就不可自拔。

秦珍柔也开始热烈的反应起来，在周雅君的带领下，她仿佛进入了幸福的世界，连她的思维也不真实起来。

她开始幻想起来——她想像她正在与一位俊俏的男子接吻，他高大，有一头卷发，在浓密的眉毛下，有一双深邃的眼眸，而且他还有高挺的鼻梁，以及一张实性感的唇。

想到这儿，她不禁想停下来，好好端详他的脸。但是，当她的相思绪集中到周雅君的双眼时，她不禁暂时停止呼吸。

她的眼、她的唇、她的舌、她的血液顿时降到冰点，脑际更是一片空白。

但是，周雅君却还沉醉在她的吻中，而且一双手还不安分分的向秦珍柔的胸前探索，当她的手探索到

她的重要部位时，秦珍柔的潜意识终于发出危险的讯号，让她自声带中发出尖叫声。

而在同时，大门也被打了开来，在见到这一幕情景时，更惊讶的是站在门口的男女，他们是周雅君的父母。

“小君，你们在做什么？”发声的是周雅君的母亲。

周雅君听到这声问话，才霍地转头，惊慌失措的望向立在门口的爸爸、妈妈。

“你们到底在干什么？”这一声问话很重，口气里有满满的不悦，显然说话的人是周雅君的父亲。

在这个客厅中的唯一外人——秦珍柔在战慄中呐呐地向周父、周母问好。“伯父、伯母好！”

“好什么？你——”周父虽然很生气，但面对两个小女孩，他却难开口质问关于他所亲眼目睹的脱序行为。他转头对周母说：“你问她们吧！”

周雅君见事迹败露，又担心被骂，于是先声夺人哭了起来。

“别哭！别哭！”周母心疼的搂住自己的宝贝女儿。“你倒说话呀！她到底对你怎么了？”

周雅君仍然没有答话，而且哭得更伤心、更起劲。

站在一旁的周父急了，胀红了脸，怒气凌人的迎向秦珍柔。“你这个不正常的女孩，你给我滚，以后不准你再来找我家小君！”

“伯父，你误会了，我只是来陪雅君的。”秦珍柔急

地为自己辩解。但是周父根本不把她说的话当作话听，仍然是一副恨她恨的凶狠模样；于是秦珍柔转向周雅君，她想，周雅君会跟她的解释这一切的，纵使好屋现在都还理不清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，她还是执意认为周雅君会帮她澄清一切。

“雅君，你跟他们说，是你叫我来陪你的，你跟他们说，说……我们并没有怎么样！”说到这坦克，秦珍柔觉得心虚，实际上，她也在为刚刚的举动惊讶万分。

“两个女生抱在一起，还嘴亲嘴的……你却说你没对我们家小君怎样？”周母几乎是用咆哮的语气对秦珍柔吼叫。

到底是谁先招惹谁的？秦珍柔急了，她不能接受这样的指控。“雅君，你告诉伯父、伯母，说我真的没有到你怎么样，是你——你先吻我的……”

周雅君闻言，不但默默不语不说，还“哇！”地一声，大哭了起来。

“你这个变态鬼，你给我滚！”周父又对秦珍柔下起逐客令。

“伯父……”

“滚！”

秦珍柔忽地从椅子上摔了下来，满头大汗的她对这个不光荣的过往还心有余悸。

她先心虚地瞧瞧四周正睡午觉的同事，看看不没有人看见她的糗状；还好，大家都睡得很沉，并没有发

觉她从椅子上摔下来。秦珍柔费力地从地上爬起来，抚抚被摔疼的臀部，然后又眼尖地瞧见桌上的一滩水，以迅雷不及的速度，取了一张卫生纸，擦去她刚刚睡觉时不小心流出的口水。

“奇怪了，梦见这种可怕的事，居然还会流口水。”秦珍柔喃喃自语。她将擦完的垃圾随手往垃圾桶丢去，午休结束的钟声出响了起来，办公室时原同事纷纷自桌上爬了起来。

秦珍柔不禁叹了口气，她的午睡又泡汤了。

那件事后发生以后，周雅君的父母在隔天就跑到学校去告状，跟训导主任禀明秦珍柔的脱序行为，他们所持的理由是为了挽救更多的无辜小女生，但是秦珍柔却从此开始了她晦暗的人生。

首先，学校开始约谈她，更过分的是，事发不到一天的光景，全校师生人人尽知，大家全用异样的眼光看待这曾经在他们心目中的品学兼优的好学生、好同学、好学姐。

其次，学校也始通知秦珍柔的父母；学校当局认为这等重大的事，一定要让秦珍柔的父母知道，才能有效防止病状再继续扩展下去。当然，秦珍柔就成了家中被讨伐的对象——爸爸、妈妈不再信任她，哥哥、姐姐也深深以有这样的妹妹而引以为耻，她的弟弟更是视她为瘟疫，在家里总是跟她保持距离以策安全，因为他听说，同性恋者会传染爱滋病。

在这些有形、无的精神迫害下，秦珍柔根本念不

下书;大学联考考完第一科时,她便直拦奔回家里弃笔投降了。因为她知道是考不上了。

于是,她选择子就业,而且背井离乡到台北这个大城市;当时她除了相闻出自己的人生之外,最主要的是要逃离那场可怕的梦境。

“洗衣板,回魂喽!”

“洗衣板”是秦珍柔公司里的同事为她取的绰号,虽然她根本不喜欢别人这么叫她,但为了广结人缘,也就只好暂时忍耐下来了。

“干嘛?圆仔花?”秦珍柔也不甘示弱的回叫了她魂的同事——白诗安。

白诗安是在这间建筑公司里最要好的同事,短短不到半年的时间,她们因为个性同属开朗活泼,而且好动,因此,她们俩很自然的就成为最有话聊的好同事及私交不错的好朋友。

她们俩唯一不同的是“身材”。秦珍柔不但瘦,而且平,被取笑为“洗衣板”一点也不为过;而白诗安虽然也瘦,但却凹凸不致,身材非常惹火,尤其是她的胸部更是秦珍柔的好几倍大。本来秦珍柔是要叫她“波霸”的,可是鬼精怪的白诗安却早她一步,自动招出她的绰号——圆仔花。

“大帅哥来了。”说完,圆仔妹立即低下头去工作。

秦珍柔却还不知所以然的愣在当场。

“秦珍柔,你在想什么?上班时间,不要作白日梦了!”说话的人是这间“明人建筑有限公司的”总经理



——何凡。

何凡，身高一八〇，体重七十，身材魁梧，威仪不凡，尤其是他笑起来的时候很“酷”，是秦珍柔梦寐以求的“白马王子”。

因为白诗安也很欣赏他，所以“大帅哥”便成为她们两人之间叫他的代号。

“是，总经理。”秦珍柔在何凡面前永远唯唯诺诺，他说一就是一，说二就是二，要往东，她就不敢往西，永远只有“是”。

突然，秦珍柔的斜后方传来“噗哧”的笑声，秦珍柔与何凡转头向声源望去，发出笑声的主人正是有一颗虎牙、满口“台湾国语”的白仲允。

“白仲允，什么事那么好笑，不妨说出来，让大家也笑一笑，独乐乐，不如众乐乐！”何凡盯着白仲允，表情是“只要你敢说，我就要你好看”的模样。

这种表情连三岁小孩子都看得出来，现在该是闭嘴的时候，偏偏这位憨厚、老实的白仲允却天真的以为总经理真的要他说出他觉得好笑的事。

“总经理，你的拉链没拉……”

白仲允的话还没说完，何凡便满脸通红用手捂住他的重要部位，迅速地转过身去将拉链拉上。

全公司的同仁均忍不住敢笑出声来，包括秦珍柔在内，个个都低头伪装埋首苦干；唯有白仲允还杵在原地大笑着，为自己这个笑点自豪不已”

何凡拉好拉链，本该速速回到他的办公室里去，